

##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监事会无反对或弃权票。
-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12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智慧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、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审议后认为：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、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做出的谨慎决定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，本次事项审议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、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。

表决结果为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1 日